

惠贈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三十日

第七十六期

# 浙江省政府公報



浙江省政府秘書處印行

# 浙江省政府公報第七十六期目錄

三十年九月三十日

## 命令

浙江省政府委令一件

## 公牘

浙江省政府訓令九件

浙江省政府民政廳指令四件

浙江省政府建設廳訓令一件

浙江省政府教育廳訓令三件

## 附錄

浙江省政府委員會第三十四五次例會會議錄

浙江省政府三十年八月份工作報告書

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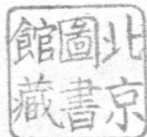
令

# 浙江省政府委令

茲委派章家洵朱明龔李承葛玉龍史崇堯丁飄蔭何煦森汪顯朱和鈞龔有新瞿越夏煒楊琪兼  
任本府法規審查委員會委員並指定章家洵爲該會常務委員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二十九日

主席 傅式說



# 公牘

## 浙江省政府訓令

省祕三字第一三號

令所屬各機關（祇登公報不另行文）

案准

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祕字第一一號咨開

案查各省市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暫行組織條例經由本會擬具草案呈奉 行政院第七十五次會議決議通過並經本會公布施行除分令各省市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遵辦外相應檢同前項暫行組織條例一份咨達貴省政府即希查照

等由附送各省市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暫行組織條例一份准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條例令仰知照此令

計抄發各省市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暫行組織條例一份（見國民政府公報第二二六號）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二十日

主席 梅思平

## 浙江省政府訓令

省祕三字第一九號

令所屬各機關（祇登公報不另行文）

案查接收卷內奉

行政院行字第三一九六號訓令開

准 考試院院文咨字第四五號咨開案查前據銓叙部呈爲推行公務員補習教育擬具修正公務員補習教育通則意見書請核示等情到院當經詳加審核將該通則修正公布并呈奉 國府第三四三號指令准予備案在案嗣又據該部呈請轉呈 國府通令各機關自本年七月一日起各就經費預算範圍內撙節騰挪另列補習教育一欄其數目不得超過全預算百分之二請鑒核施行等情復經轉呈核示茲奉 國民政府三十年八月十六日第一七七九號指令略開「呈件均悉查公務員補習教育經費在修正公務員補習教育通則第十六條已有規定着由該院查照本府備案前令將該通則條文分行通飭辦理此令」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別咨行暨令飭考選委員會遵辦并令行銓叙部知照外相應抄同該通則條文咨請貴院查照辦理并希通飭辦理爲荷等由附修正公務員補習教育通則一件准此自當照辦除通令并咨復外合行抄發原附通則令仰該省府飭屬一體遵照辦理

等因附抄發修正公務員補習教育通則一件奉此合行抄發原件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

此令

附抄發修正公務員補習教育通則一件（見國民政府公報第二一四號）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二十四日

主席 傅式說

# 浙江省政府訓令

省祕三字第二〇號

令所屬各機關（祇登公報不另行文）

案奉

行政院行字第三一二一號訓令開

現奉 國民政府第一一四號訓令開「查陸海空軍勛賞條例陸海空軍獎勵條例現經

修正明令公布應即通行飭知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該條例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一

等因附發修正陸海空軍勛賞條例陸海空軍獎勵條例各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

件令仰該省府飭屬一體知照

等因抄發修正陸海空軍勛賞條例各一份奉此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此令

計抄發修正陸海空軍勛賞條例各一份（見國民政府公報第二一四號）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二十四日

主席 傅式說

# 浙江省政府訓令

省祕三字第二一號

令所屬各機關（祇登公報不另行文）

案查接收卷內奉

行政院行字第三一二〇號訓令開

「現奉 國民政府第一一三號訓令開查海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暨海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施行細則均經制定明令公布應即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該項條例及施行細則各一份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附發海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及施行細則各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該省府飭屬一體知照

等因計抄發海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及施行細則各一份奉此合行抄發原件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此令

計抄發海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及施行細則各一份（見國民政府公報第二一三號）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二十五日

主席 傅式說

## 浙江省政府訓令

省祕三字第二二號

令所屬各機關（祇登公報不另行文）

案奉

行政院行字第三二七〇號訓令內開

現奉 國民政府第一三七號訓令開查修正陸海空軍勛賞條例及修正陸海空軍獎勵

條例現經明令定自三十年十月十日起施行應即通飭知照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省府飭屬一體知照

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二十五日

主席 傅式說

# 浙江省政府訓令

省秘三字第二三號

令所屬各機關（祇登公報不另行文）

案查接收卷內奉

行政院行字第三二一五號訓令開

現奉 國民政府第一三一號訓令開據本府文官處呈稱准中央政治委員會秘書廳中

政祕字第一一八六號公函內開查三十年八月二十一日中央政治委員會第五十九次會議

討論事項第一案主席交議據 行政院呈為擬定兼職人員支領特別辦公費辦法提經本院

第七十三次會議討論決議通過錄案呈請鑒核等情請公決案當經決議通過送國民政府通

飭各院會遵照紀錄在卷除分函行政院查照外相應錄案抄附原呈及辦法各一份一併函達

卽請查照轉陳通令各院會并轉飭所屬遵照等由理合簽請鑒核等情到府自應照辦除分令

外合行抄發該辦法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計抄發兼職人員支領特別辦公費

辦法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該辦法令仰該省府飭屬一體遵照

等因計抄發兼職人員支領特別辦公費辦法一份奉此合行抄發原件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

照

此令

計抄發兼職人員支領特別辦公費辦法一份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二十五日

主席 傅式說



## 兼職人員支領特別辦公費辦法

查公務員兼職不兼薪但得兼領辦公費茲擬定兼職人員支領特別辦公費辦法如左

凡在第一機關領有特別辦公費者如兼第二機關職務時得支領該第二機關應得之特別辦公費全部如兼第三機關職務時得支領該第三機關應得之特別辦公費二分之一如兼第四機關職務時得支領該第四機關之應得特別辦公費三分之一如兼職第五機關以上時不得支領特別辦公費

## 浙江省政府訓令

省祕三字第二四號

令所屬各機關（祇登公報不另行文）

案准

行政院祕書處函開

准考試院祕書處院祕字第三五二號公函開案准銓叙部三十年八月二十五日函字第三二一號函開案查本部擬請修正公務員補習教育通則八月六日呈奉鈞院鑒核公布并轉國民政府備案後登載第二一四號國民政府公報各在案惟其中尚有脫漏與訛誤之字茲特另紙繕清擬懇貴處轉行更正實叙公誼相應函請即希查照見復等由附更正紙一份准此查該通則前由本院咨送在案茲准前由除轉行更正暨由院轉呈國民政府備案并函復外相應抄同更正紙函請查照轉陳更正為荷等由准此除轉陳更正并分函外相應抄同更正紙函請查照更正為荷

等因附送更正紙一份准此除分令外合行抄同原件令仰知照

此令

計抄發更正紙一份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二十六日

主席 傅式說

### 公務員補習教育通則

登載三十年八月十五日 第二一四號國民政府公報

第三條

一、中央及各省政府或行政院直轄「下脫」市」

第一五條

公務員補習教育於講授或自修外并應暫時延請專門學者講演」之「暫」字係「隨」字之誤

## 浙江省政府訓令

省祕三字第三三號

令所屬各機關（祇登公報不另行文）

案准

內政部衛二字第一三九號咨開

「查民政會議移送決議案擬請本部擬具省市縣衛生行政機關組織大綱呈請 行政院核准公布並由部咨行各省市從速實施一案業經本部擬具各省市縣地方衛生行政機關組織大綱草案一種呈奉 行政院行字第五一一七號指令准予備案並經公布施行各在案相應檢同前項組織大綱咨請貴省政府查照辦理為荷」

等因附送各省市縣地方衛生行政機關組織大綱二份准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遵照辦理

此令

計抄發各省市縣地方衛生行政機關組織大綱一份（見國民政府公報第二二六號）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二十九日

主席 傅式說

## 浙江省政府訓令

省祕三字第三四號

令所屬各機關（祇登公報不另行文）

案查接收卷內奉

行政院行字第三一一九號令開

現奉 國民政府第一一零號訓令開查陸軍軍官佐任官暫行條例施行細則海軍軍官佐任官暫行條例施行細則空軍軍官佐任官暫行條例施行細則陸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施行細則暨空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施行細則均經修正明令公布應即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該項施行細則各一份仰該院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附發修正陸海空軍軍官佐任官暫行條例施行細則暨陸空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施行細則各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件計五份令仰該省府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陸軍軍官佐任官

海軍軍官佐任官

等因並抄發修正空軍軍官佐任官暫行條例施行細則各一份奉此合行抄發原件令仰知照并轉飭陸軍軍官佐任職

所屬一體知照

此令

空軍軍官佐任職

陸軍軍官佐任官

海軍軍官佐任官

計抄發修正空軍軍官佐任官暫行條例施行細則各一份(見國民政府公報第二一三號起)

陸軍軍官佐任職

空軍軍官佐任職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二十九日

主席 傅式說

浙江省政府民政廳處理例行公文表

祇登公報不另行文

原呈機關	長官姓名	案由	由來呈月日	到廳月日	指
長興縣政府	朱政	為據送坊鄉鎮長略歷表准予備查由	八月廿三日	八月廿九日	呈件均悉准予備查此令存
餘杭縣政府	朱鼎人	為據呈報淪軍襲擊城區情形已悉由	八月廿七日	八月廿九日	呈悉已據分呈應候省政府核示飭遵仰即知照此令
崇德縣政府	曾祖衡	為據呈報北門外北塘直街徐大隆磨坊調興哺坊被劫並緝去司賬暨勘緝各情形已悉仰知照由	八月三十日	九月二日	呈單均悉既據分呈應候省政府核示飭遵仰即知照此令單存

長興縣政府 朱

政 爲據送坊鄉鎮長會議錄已悉准  
予備查由

八月十九日

八月廿八日

呈件均悉准予備查此令  
存

附 註

以上各件祇登本府公報不另行文各該原呈機關應將指令全文抄錄並加註「此項指令登載三十年九月三十日第七十六期省政府公報」字樣夾附原卷以便參考

# 浙江省政府建設廳訓令

設字第六號

## 令各縣縣政府

查本屆秋繭 行將登場 凡繭商欲在本省境內開行收繭者 務於開行以前 向本廳申請登記 (申請書由廳製定備索) 隨繳證書費一元 經本廳審核後 發給營業登記證 方准營業 除通告並分行外 合行令仰知照 並仰轉飭該縣轄境內各繭商一體遵照爲要 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十六日

廳長 王志剛

# 浙江省政府教育廳訓令

裕字第三六九九號

## 令所屬各機關

案奉

浙江省政府浙祕二字第三四五六號訓令內開：

「案准財政部賦字第一一二號咨開：『案准貴省政府浙祕二字第二九三九號咨開：一案據浙江教育廳廳長徐季敦呈稱：『案查職廳暨附屬各機關，每月所發薪給，業經遵照部頒第二類所得稅規定，按月扣繳轉解在案。惟外國籍教師來自異國，每月所得薪俸，應否念其遠道前來，而爲吾國教育服務，將其第二類所得稅免予扣繳，以示

優異之處，理合具文呈請鑒核，咨轉財政部核示，俾有遵循。」等情；據此。事關國稅收入，所請是否可行，相應咨請查照核復，俾便飭遵。」等由；准此。查修正所得稅暫行條例施行細則第三條之規定，凡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滿一年之外國人，其所得之來源不出自中華民國境內者，方得免予徵稅；況外國籍教師之所得薪俸，同爲政府所給予，自應照章納稅，以符規定，准咨前由，相應咨復查照。並轉飭遵照爲荷！

「一等由；准此。合行令仰該廳遵照」。

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

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四日

廳長 徐季敦

## 浙江省政府教育廳訓令

裕字第三七一六號

令各縣縣政府

查各縣縣立模範小學；係沿襲維新政府時之舊稱，確有未盡妥善之處。茲國府還都，法統繼承，自應依據本省十八年八月修正之各縣試辦中心小學辦法大綱，將市縣立模範小學改稱爲「某某市縣立中心小學」其有區立小學，負有研究及輔導區內其他小學責任者，改爲區立中心小學；稱「某某區立中心小學」以資一律。除中心小學辦法大綱另案頒發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遵照！

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五日

廳長 徐季敦

# 浙江省政府教育廳訓令

裕字第三七〇三號

令 杭州市政府  
各縣縣政府

省立各社教機關  
蕭山縣聯合自治會

查各縣市社教機關；關於各種用具圖書之登記及保管，本廳會於二十四年四月十二日訂定辦法公佈在案。惟自事變後，各社教機關，類多未能繼續遵辦，自當重申前令，切實奉行，藉便稽核，至省立各社教機關，在未奉另訂辦法前，准暫用該項辦法，以資劃一。除分行外；合亟檢發該項辦法一份（附表簿式樣）仰各該縣社會轉飭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附發浙江省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用具圖書登記及保管辦法一份；（附表簿式樣）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四日

廳長 徐季敦

## 浙江省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用具圖書登記及保管辦法

附表簿式樣

- 第一條 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用具圖書，均須依照本辦法登記並保管之
- 第二條 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用具圖書，得依其性質分爲若干類如下：

甲、用具

- 一、教育用具類
- 二、生產用具類
- 三、科學用具類
- 四、體育用具類
- 五、娛樂用具類
- 六、辦公用具類
- 七、其他

乙、圖書

- 一、叢攷圖書類
- 二、通俗圖書類
- 三、兒童圖書類
- 四、雜誌類
- 五、報紙類
- 六、圖表類

第三條 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用具圖書登記表簿，由縣市政府依照教育廳頒發表簿式樣製發之（前項表格式樣另定

之）

第四條 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現有用具圖書，均應整理登記，造具登記簿兩份；一份存本機關，一份呈送縣市政府備查。

第五條 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添置用具圖書，應隨時填入登記簿及登記表，登記表按月隨同經常費報銷冊據，呈送縣市政府審核彙訂備查。

第六條 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呈送縣市政府之用具圖書登記表應先交本機關經濟稽核委員會負責審查，並於表上由常務委員署名蓋章無經濟稽核委員會者由該機關稽核委員具名蓋章。

第七條 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用具圖書，應隨時加以整理，並應於六月十二月終全部施行檢查，如有損壞，應加修理，不能修理及遺失之用具圖書，應隨時於登記簿備註欄加註損壞或遺失時期及原因，於六月十二月終造具損失清冊，報請縣市政府註銷。

第八條 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用具圖書應指定人員負責保管，遇有損壞或遺失，保管人員應隨時報告主任人員，保管人員如有故意或保管不周以致損壞或遺失情事，經調查屬實者，應照價賠償，保管人員雖職時應將保管



用具圖書，依照登記及目錄點交清楚。

第九條 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主任人員離職時，應將用具圖書連同登記簿及目錄一併移交，用具圖書應照登記簿及目錄點交清楚，由監盤員蓋印於登記簿，以資證明，並將用具圖書分類總數，列入移交冊，呈送縣市政府備案。

第十條 各縣市社教機關，用具圖書登記保管情形，縣市政府應隨時調查考核，新舊交替時尤應派員監盤，妥為點交。

第十一條 本辦法由浙江省教育廳公佈施行。

機關名稱												
簿册名稱及號數												
簿册總頁數	自	頁至										簿第
啓用日期	年 月 日											頁
主任人員	姓名	蓋章	接管日期	移交日期								日期
	姓名	蓋章	接管日期	移交日期								日期
管理人員	姓名	蓋章	接管日期	移交日期								日期
	姓名	蓋章	接管日期	移交日期								日期

附註：照此式樣繪製於用具圖書登記簿二面之裏面依樣填寫以明責任

### 浙江省各縣市社會教育機關用具登記式

登記碼號	品名	製作處	購備日期		件數	價值		分類編號	備註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單 價	總 值			
二公分	四五公分	三分	半公分	半公分	一、五公分	一、五公分	一、五公分	半公分	二公分	六公分

每本共一〇〇頁

# 附 錄

## 浙江省政府委員會第三十四次例會會議錄

日期 三十年九月五日下午三時

地點 教仁街三十六號

出席 沈爾喬 費公俠 王廈材 徐季敦 石林森 湯應煌

主席沈爾喬(代) 紀錄秘書胡仲常 紀錄史慶中

秘書報告 今日開省政府委員會第三十四次例會 主席因公在京馮委員國勳孫委員棟三因病請假陸委員榮鑄章委員正範因事請假出席委員六人已足法定人數宣告開會 行禮如儀

### (甲)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

(一)宣讀上屆會議錄

(二)奉 行政院令發陸軍軍官佐任官暫行條例施行細則海軍軍官佐任官暫行條例施行細則空軍軍官佐任官暫行條例施行細則又海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海軍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施行細則又修正陸海空軍獎勵條例修正陸海空軍助賞條例

各件已轉行知照

(三)奉 行政院令廢止實業部中央模範林區管理局組織條例已轉行知照

(四)奉 行政院令准文官處函奉府令浙江省政府委員兼主席梅思平呈請辭職准免本兼各職任命傅式說爲浙江省政府委員並特任傅式說兼浙江省政府主席

(五)奉 行政院令本院第七四次會議浙省府委員兼民政廳長沈爾喬另有任用擬免本兼各職委員孫棟三陸榮鍾均另有任用擬免本職委員兼建設廳長王厦材擬免建設廳長兼職擬以傅式說兼民政廳長王志剛譚書奎卜愈爲委員並以王志剛兼建設廳長又委員兼杭州市長湯應焯免去杭州市市長兼職遺缺並以浙省府委員譚書奎兼任各案業經議決通過已分別轉行知照

(六)奉 行政院令准軍委會咨爲設立駐粵綏靖主任公署撤銷本會駐粵辦公處及廣東保安司令部並以陳耀祖爲駐粵綏靖主任等職已轉行知照

(七)奉 行政院令據上海市政府轉報上海防疫委員會總會議決宣佈上海爲霍亂流行地旅客須受防疫處理已轉行知照

(八)准 內政部咨送市公民宣誓登記暫行辦法已轉行查照

(九)准 內政部咨准咨送浙江省縣長請假規則經轉奉 院令備查已轉行查照

(十)准糧食管理委員會有代電各省市糧食會議展期至九月十五日舉行已轉行知照

(十一)准 行政院秘書處函本院會議浙江省教育廳督學王蕙免職遺缺擬請呈薦岳朝陽充任案業經決議通過已轉行知照

(十二)據整理浙江省會郊區治安辦事處呈報於八月二十九日成立正副主任同日就職視事

(十三)據法規審查委員會兼常務委員蔣壽鵬呈報於八月十五日接收清楚啓鈴視事已予備查

(乙)討論事項

(一) 主席交議 據財政廳編送二十九年六月六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省地方歲入歲出決算書經付特種審查決定組織審核委員會嗣以審計處成立案遂擱置應否復議變更原案附具秘書處簽呈意見提請 公決案

決議 交省政府秘書處會同財政廳審查

(二) 主席交議 據民政廳呈報杭州市政府所辦之平民習藝所及杭縣政府所辦之習勤所均因經費支絀業告停頓現擬改爲官商合辦應否照准提請 公決案

決議 否決

(三) 主席交議 據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修正浙江省建設廳管理改良蠶絲事業委員會組織規則草案附具審查意見及修正各條文提請 公決案

決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 主席交議 據本府秘書處簽呈秘書胡家彝科員張楨在職積勞病故該員等辦事均甚勤能可否由省庫酌給撫卹提請 公決案

決議 在省政府秘書處經費節餘項下酌予支給

(五) 委員兼財政廳廳長費公俠提 擬請將浙省出產藥物列爲專稅以裕省庫提請 公決案

決議 由財政廳調查產量及徵收辦法呈由省政府轉咨財政部核示辦理

(六) 委員兼財政廳廳長費公俠提 爲據杭屬征收局長石人俊轉呈紙商程耀宗願以年額三十四萬元承包杭屬紙張營業專稅並請按額年支公費一成等情應否准予承包藉裕省庫收入提請 公決案

決議 招商承辦年額以三十八萬元爲最低標額准予提付公費一成由財政廳擬具投標規則及承辦管理辦法公布施行

(七) 主席交議 據民政廳財政廳會呈據嘉善縣呈請追加經理處經常費三百六十九元附具追加概算書提請 公決案

決議 交民財兩廳斟酌辦理

(八)委員兼財政廳廳長費公俠提 奉交審查省府秘書處四月份臨時費國幣一萬四千四百零一元九角九分擬在二十九三月份止結餘項下動支一案抄附審查意見及申復書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 浙江省政府委員會第三十五次例會會議錄

開會日期 三十年九月二十六日下午三時

出席委員 傅式說 費公俠 王志剛 徐季敦 王廈材 譚書奎 卜 愈

列席 浙江高等法院院長 孫鞏圻

社運會浙分會主任委員 張開聲

秘書處秘書 劉登

主席 傅式說

紀錄秘書汪顯(代) 紀錄史慶中

主席報告 今日開省政府委員會第三十五次例會石委員林森因公晉京湯委員應焯章委員正範因事請假出席委員七人已

足法定人數宣告開會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第三十四次會議錄

(二)奉 行政院令發各機關團體於集會時恭讀 國父遺囑應先讀 國父遺囑四字始得接讀本文又關於集會秩序單恭讀

國父遺囑一項限於正式集會已轉行遵照

(三)奉 行政院令發修正公務員補習教育通則暨兼職人員支領特別辦公費辦法又令知修正陸海空軍助賞條例自三十年十月十日起施行已分別轉行知照

(四)奉 行政院令規定每年夏令日光節約時間自四月一日起至九月三十日止已轉行知照

(五)准 內政部咨奉 院令關於調訓各省現任縣長第三期之後仍應繼續調訓已轉行查照

(六)准 財政部咨為關於處理指定人資產辦法特規定資產金額在十萬元以內者由各省市財政廳局辦理十萬元以上者仍應

呈轉本部核定已轉行查照

(七)准 實業部咨據全國度量衡局呈擬請咨商蘇浙兩省緩辦檢定人員訓練班以便集中訓練已轉行查照

(八)准 銓叙部函為甄審現任公務員曾任年資計算應以民國二十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為終點已轉行知照

(九)准 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咨送各省市「特別市」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暫行組織條例已轉行查照

(十)准 行政院秘書處函准 銓叙部函送修正公務員補助教育通則更正紙已轉行查照

(十一)本省各機關辦公鐘點自九月一日起改為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半至六時(日光節約時間)已分行遵照

(十二)准 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周兼委員長咨於九月二日到會視事准 實業部梅部長咨於八月二十五日到部視事准 教

育部李部長咨於八月三十日到部視事准 水利委員會諸委員長咨於三月三十日到會視事又准糧食管理委員會梅主

任委員函奉令改組就緒各委員於八月二十八日到會視事准 交通部丁部長咨於九月二日到部視事已分別轉行知照

(十三)本省政府主席傅於九月十一日接印視事新任王委員志剛譚委員曹奎卜委員愈亦於同日就職視事

(十四)據民政廳傅廳長呈遵於九月十一日到廳視事據建設廳王廳長呈遵於九月十一日到廳視事據杭州市政府譚兼市

長呈遵於九月十二日到府視事

(十五) 據法規審查委員會簽請委員顏紆丹病故遺缺擬以本府兼代科長葛玉龍遞補已予照委

(十六) (略)

(十七) (略)

(十八) (略)

(十九) 奉 行政院令發傳兼民政廳長王委員王兼建設廳長譚委員譚兼杭州市長卜委員各簡任狀共六張已分別轉行給領

(二十) 奉 行政院令發修正憲兵令第二條條文已轉行知照

(二十一) 准 內政部咨送各省市縣地方衛生行政機關組織大綱又咨奉 府令任命黃漢星為浙省府民政廳衛生局局長已分

別轉行查照

(二十二) 准 實業部咨請轉飭建設廳從速籌設度量衡檢定所已轉行遵照

(二十三) 委員兼秘書長馮國勳於九月二十四日在滬寓病故

(二十四) 據法規審查委員會委員兼常務委員蔣壽鵬呈准辭職其餘各委員中亦有免職遞調者茲經調整結果遴派章家洵丁顯蔭葛玉龍龔李承朱明何煦森汪顯史崇堯朱和鈞龔有新羅越夏煒楊琪兼任該會委員並指定章家洵兼該會常務委員

(乙) 臨事報告事項

(一) 主席報告 略謂馮秘書長因病在滬醫治已於二十四日逝世除私人及本會各委員先後電唁其家屬外經派丁專員代表全體省委赴滬致祭并由財政廳籌墊治喪費三千元電匯馮氏家屬收用

(二) (略)

(三) (略)

(四) (略)



(五)(略)

(丙)討論事項

(一)主席交議 據秘書處擬訂修正浙江省政府秘書處辦事細則草案提請 公決案

決議 原則通過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略)

(三)委員兼財政廳廳長費公俠提 爲本年九月以後本省各縣市提高小學教師待遇部撥專款奉令停止究應如何抵補附具各

縣市應需數目表提請 公決案

決議 按照支配表列杭州市、海鹽、德清、崇德、長興、餘杭、武康、富陽、蕭山、杭師附小各經費數目暫由省庫

補助並用府令公布

(丁)臨時提議事項

(一)(略)

(二)主席交議 據教育廳呈請自本年九月份起追加浙江省立杭州高級中學校長每月俸給三百元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戊)任免事項

(一)主席交議 擬薦任劉登爲本府秘書處秘書檢同該員履歷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二)主席交議 擬薦任朱明爲本府秘書處科長檢同該員履歷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三) 委員兼教育廳廳長徐季敦提 浙江省立杭州高級中學校長職務廳長因公務繁忙不克兼任擬請委派王志義繼任該校校長附具該員履歷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四) 委員兼教育廳廳長徐季敦提 浙江省立西湖博物館館長繆端生呈請辭職委派劉石樂繼任附具該員履歷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五) 主席交議 據建設廳呈薦吳蔭廣朱壽春王適常為該廳秘書並指定吳蔭廣為秘書主任賈有新范允滋李世驥為科長龔定蘇吳寶衡為技正李煜周之屏為視察附具各該員履歷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六) 主席交議 據民政廳呈薦張滄京為該廳秘書李映婁章家洵宋馬伯為科長附具各該員履歷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份

浙江省政府工作報告

浙江省政府秘書處編印

# 浙江省政府三十年八月份工作報告要目

-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 (三) 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 (四) 民政
- (五) 財政
- (六) 建設
- (七) 教育
- (八) 警務

# 浙江省政府八月份工作報告

##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備考
行政院獎章給予規則及各縣市推行墾植考成辦法增列條文	行政院	八月六日	
修正徵收田賦考成條例及修正契稅條例	行政院	八月六日	
處 理 指 定 人 資 產 辦 法	財政部	八月六日	
修 正 警 政 部 組 織 法	行政院	八月十一日	
中央稅收及地方稅收收用新舊法幣辦法	行政院	八月十三日	
郵 政 儲 金 暫 行 條 例	行政院	八月十五日	
各 省 市 糧 食 會 議 章 程	行政院糧管會	八月十八日	
修正陸海空軍官佐任官暫行條例及陸海空軍官佐任職暫行條例	行政院	八月廿三日	
設置調查專員及農情報告員辦法規則及調查工作實施辦法	行政院糧管會	八月廿九日	
市 公 民 宣 誓 登 記 暫 行 辦 法	內政部	八月三十日	

#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

法 規 名 稱	公 布 或 核 准 日 期	省 政 府 委 員 會 議 議 通 過 次 數	備 考
浙江省防疫委員會附設臨時傳染病院組織規則	八月一日	第三十一次	財政部修正
浙江省金庫收支款項程序	八月十二日		本府核准
浙江省警察局取締商舖住戶投報火險章程	八月十三日		
修正浙江省徵收店屋捐章程	八月十四日	第二十九次	
修正浙江省徵收住屋捐章程	八月十四日	第二十九次	
修正杭州市政府組織規則	八月廿三日	第三十二次	
浙江省營業專稅徵收局組織規則	八月廿六日	第三十二次	

### (三) 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 一、任免

(一) 委員兼教育廳廳長徐季敦提 擬請委派繆端生爲浙江省立西湖博物館館長附具該員履歷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二) 主席交議 據杭州市政府呈稱傅前市長任用之參事秘書長科長技正等人員經先後呈請辭職茲擬請呈薦李映婁爲祕

書長胡維藩吳思浚韓子成爲祕書會文雋王家珍朱柏軒嚴厚貽爲科長袁鶴峯樊濟民爲技正檢同各該員履歷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三十年八月八日第三十二次會議)

(三) 主席交議 據民政廳呈請薦喬震爲該廳祕書張星然爲科長檢附各該員履歷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四) 主席交議 據教育廳呈請薦凌放盒爲該廳祕書檢附履歷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五) 委員兼杭州市市長馮應燠提 爲擬呈薦何志達爲本府祕書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三十年八月二十九日第三十三次會議)

#### 二、法規

(一) 主席交議 據杭州市政府呈送該府組織規則草案提請 公決案

決議 修正通過

(二) 主席交議 據沈委員爾喬王委員廈材孫委員棣三報告審查浙江省營業稅營業專稅徵收局組織規程草案附具審查意見及修正全文提請 公決案

決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 主席交議 據杭州市政府呈送修正杭州市徵收筵席捐章程草案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四) 委員兼杭州市市長湯懋煌提 為杭州市徵收旅店捐係以百分之三徵收有案擬請修正為百分之五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五) 委員兼建設廳廳長 王廈材 提 查本省乾蔴特捐局興建設廳乾蔴改進費之徵收及此次兩廳共同由商人承包土絲原料

之經過兩廳乾蔴相互關係至多茲建設廳為管理局密起見商同財政廳在乾蔴特捐局內添設副局長一人由兩廳會委提

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三十年八月八日第三十二次會議)

(六) 主席交議 據沈費王孫陸五委員報告審查浙江省會郊區治安辦事處組織規程草案暨經費概算書附具審查報告書一

份提請 公決案

決議 一、組織規程修正通過

二、經費照原概算九成支給

(三十年八月二十六日第三次臨時會議)

三、民政



(一) 主席交議 據民政廳附設雜糧貨種處呈報春季貨種苞穀已屆成熟之期攝取影片並請將第一次貨種豁免還本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三十年八月八日第三十二次會議)

#### 四、財政

(一) 委員兼民政廳廳長沈爾喬提 爲本省各縣政府行政經費自本年下半年度起概予增加擬具概算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二) 主席交議 據民政廳財政廳警務處會呈請核示海甯縣衛生捐稽徵辦法提請 公決案

決議 該縣所請衛生捐徵收辦法姑予照准其未經呈准先行徵收殊屬不合應予申斥

(三十年八月八日第三十二次會議)

(三) 主席交議 據杭州市政府呈請增加地價稅提請 公決案

決議 依照中央法令辦理

(四) 委員兼警務處處長石林森提 爲推進市縣情報工作擬請援照江蘇省政府補助政警情報費成例每月酌撥補助情報費

俾利進行提請 公決案

決議 交財政廳酌撥 (三十年八月二十九日第三十三次會議)

#### 五、其他

(一) 主席交議 據本府秘書處一四兩科會簽爲七七紀念擴大宣傳經辦事項經費計七百零八元九角八分附具費用清單擬

在本府秘書處經常費概算宣傳費項下開支是否有當提請 公決案

浙江省政府八月份工作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浙江省政府八月份工作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決議事項摘要

六

決議 通過 (三十年八月八日第三十二次會議)

(二) 主席交議 據建設廳呈爲本年度春種總計虧損法幣十萬另四千一百八十六元另四分附具收支對照表請援例在本廳蠶絲改進費項下勤支等情提請 公決案

決議 通過 (三十年八月二十九日第三十三次會議)

## (四) 民政

### (一) 褒卹事項

奉 省令關於從優撫卹平湖縣政府胡故知事案准內政部咨後已轉呈等因遵卽令該縣府轉該遺族知照

奉 省令本廳傳送崇德縣府故警朱榮山遺族請給特種卹金證明書已分別存轉等因遵卽令該縣長轉飭該遺族知照

長興縣府呈送故書記陸亞民遺族請卹證書由廳轉送省政府請咨並指令該縣府知照

奉 省令以准內政部咨撥杭縣三墩雜稅徵收員朱彭年及崇德縣田賦徵收員費龍遺族卹金遵卽令該兩縣長備具印領並取領保切結派員呈廳核發

前德清縣長朱育人治喪費二千元由本廳向財廳領到當卽通知該遺族備具領結以憑給發

奉 省令以本廳故員卞子莊請卹案准內政部咨已檢件轉呈行政院核示等因遵卽通知該遺族知照

奉 省令本廳轉呈吳興縣政警陸桂璋遺族請卹證書已咨部等因遵卽令該縣長轉行該遺族一體知照

據故前富陽縣長王揚家屬王周氏呈家境困難擬於卹金未領前懇籌借款項以救燃眉等情當卽據情轉呈 省府請示並批示該遺族知照

### (二) 民食事項

奉 省令行政院令發劑調糧食調查表式五種遵卽訓令所屬各縣迅查填呈廳以憑存轉

奉 省令爲准糧管會咨復桐鄉縣組設糧食管理評議委員會一案准予備案遵卽令該縣長知照

奉 省令准糧管委會代電催送糧食供需方案及調查表件等因遵卽分令所屬各縣遵照辦理

### (三) 一般行政

浙江省政府八月份工作報告 民政

據武康縣縣長錢君達電陳因晉省接洽要公祈准予給假等情應予照准仍仰將返縣日期具報備查

長興嘉善二縣呈送六月份行政主要實施月報表經指令存候彙轉

武康縣長錢君達呈報於篠日返縣視事經指令應予備查

長興縣縣長朱政電陳因身患濕溫病請假兩星期應予照准

呈 省政府以第二期調訓及格縣長孫達開王審業已飭回原任並將各該縣長返縣日期報請鑒核

據桐鄉縣長張藻宸呈爲患病未愈第三期縣長調訓不能入所聽訓等情當即據情呈請內政部核示並指令該縣長知照

富陽縣長陳待雲呈請令飭前代縣長職務趙祕書迅即返縣辦理移交等情當令該縣長自行查明趙代任行蹤促其返縣辦理

交接具報

(四) 各縣人事

嘉善縣商會及嘉善建設支會王慕等分別電陳縣府科長李乃溥奉代縣長職務民情愛戴請准真除縣長等情當以縣長任命係政府職權非該民所得率請批飭知照

奉 省令准內政部咨知陸超曾祖衡已奉令任命署吳興崇德縣長飭即轉知遵即分令各該縣長知照

內政部令飭選送第三期調訓縣長等因當令杭縣等八縣縣長即便來廳領取送訓文件如期赴京報到並繕具調訓縣長名單分別

呈復察核

(五) 經費

杭縣府更呈政務警添製夏季服裝費概算書及估單祈核示等情經核尙符准予購置當令知照並函財政廳查照辦理

杭縣縣長呈爲舉行縣府成立三週紀念造具費用概算請准在地方款內開支等情當以所呈費用概算內關於招待等費爲數

過巨擬予酌減函請財政廳裁核主政會呈省府示遵並指令該縣知照

海甯縣政府呈報開徵船舶捐日期經以既據分呈候主管機關核定後再行呈報本廳備查指飭知照

平湖長興縣政府呈爲收入短絀財政困難呈請減免下半年度增加二成警費等情經函財政廳警務處核復飭遵並先指令各該縣知照

杭州市政府呈送警捐收支決算表祈鑒核當函警務處以此案前由貴處主稿會飭仍請酌核主政會核

財政廳咨據吳興縣政府呈請新屋落成暨補行縣長就職典禮及添置傢具費用概算等件請查核見復經以核尙需要擬予照准咨復酌核辦理

#### (六) 自治事項

據杭縣擬具分區實驗計劃經察關於所送分區實驗計劃綱要事尙可行惟所需經費有無計劃籌妥飭即聲復再行核奪

#### (七) 救濟事項

據診療所呈送七月份診治人數上中下旬旬報表及月報表准予核轉

爲准財政廳函送省立救濟院三十年三四月月份經費支出報銷經奉 省令准予備查咨請查照飭知已轉救濟院知照

#### (八) 衛生事項

據杭縣政府呈送本年第一季傳染病患者及死亡統計表呈請鑒核指令准予彙案轉報

據吳興縣呈送醫藥師護士等已未領證調查表祈核轉指令准予彙轉

據蕭山自治聯合會呈送醫院調查表祈核轉指令准予彙轉

呈內政部據杭州市政府呈送中醫沈蓉芳繳呈中醫證件證費等祈轉請部證等情呈請核發部證以便轉給  
呈內政部據杭州市政府呈送藥劑師申靜泉呈繳證件證費祈鑒核轉請部證等情呈請核發部證以便轉給

浙江省政府八月份工作報告 民政

(九) 土地事項

奉 令飭於辦理墾植時并須注意林地以防水患而保農田等因遵經通令杭州市政府暨各縣縣政府知照

奉 令發孔廟實况調查表暨孔廟財產保管規則經已通令杭州市政府暨各縣縣政府遵照

據嘉善縣政府呈復該縣已無公私荒地情形准予備查核令知照

據吳興縣政府呈報雙林南潯兩鎮墾植畝數核令仰候彙轉

奉 令飭報各縣推行墾植畝數遵經先將已報杭縣海甯餘杭嘉興平湖吳興長興德清等縣編造清冊具復仰祈核轉

訓令富陽海鹽崇德桐鄉武康等縣府為奉令飭先將墾植畝數迅速具報以憑彙轉

奉 令發處理指定人資產辦法及布告等因遵經通令杭州市政府暨各縣縣政府知照

據海甯縣政府附呈該縣許巷鄉薦福寺寺產產權糾紛一案飭先派員切實查報再行核辦

據平湖縣政府呈送該縣自治區域圖核令仰候彙轉

據富陽縣政府呈送擬訂該縣荒地地蕩等認種辦法察核所呈各節竟將曠土與荒地併為一談殊屬不合應予發還仍飭分清

界限重訂呈核

據杭州市政府呈送杭州市全圖核令仰候彙轉

奉 令發行政院獎章給予規則及各縣市推行墾植考成暫行辦法增列條文一案遵經抄發原件通令杭州市政府暨各縣縣

政府知照

據武康縣政府呈送該縣寺廟登記各表核令仰候彙轉

奉 令本國商民關於處理指定人資產辦法申請事項指定財政廳為承轉機關等因遵經通令杭州市政府暨各縣縣政府知

照

# (五) 財政

## (一) 田賦

一、會同民政廳委員馮裕恩張雨蒼澈查海鹽縣黨部呈控該縣徵收田賦違法情形

案奉 省政府浙祕二字第三一三三號訓令爲准中國國民黨浙江省執行委員會轉據海鹽縣黨務特派員王曦和呈控該縣非法徵收田賦一案令飭會同民政廳嚴密詳查辦理具報等因當經本廳會同民政廳派委視察馮裕恩張雨蒼馳赴該縣嚴密詳查據實呈報以憑核辦

二、呈送 財政部浙省各縣啓徵三十年上期田賦日期清單祈鑒核備查

前奉 財政部賦字第二另一號指令本廳呈復三十年各縣啓徵田賦較遲情形奉飭將各縣啓徵三十年上期田賦日期開列清單報部以憑核辦等因當經本廳將已啓徵各縣開單報部備查

三、訓令各縣政府令催造送二十九年田賦已未完實數清冊及近三年比較冊附發修正考成條例

案奉 財政部賦字第二另一號指令本廳呈復催造各縣二十九年田賦徵數截限結報飭照最近 國府公佈之修正徵收田賦考成條例就速催造彙報等因遵卽飭發修正田賦考成條例通令各縣遵照

## (二) 捐稅

一、抄發修正徵收店住屋捐章程通飭各縣遵照辦理

查店屋捐住屋捐兩種捐稅事變前向屬地方收入事變後自 國府還都經中央警政會議議決指爲警費專款當經本廳會同警務處通飭各縣遵照辦理惟是項徵收章程原係依照十七年本省公佈之浙江省徵收店住屋捐章程經本年四月十二日省政府十九次例會修正議決通過者辦理茲奉 省令以十七年本省公佈之浙江省店住屋捐章程按諸現在情形頗有不盡適用之處復經二

十九次委員會修正通過頒發下廳業經本廳通飭各縣遵照辦理並將原章程即日註銷作廢

二、函催財政部蘇浙滬管類稅局撥付本省應得稅款

查管類稅款爲本省收入大宗編列省地方預算額以抵支經費該局自本年四月十六日起截至現在止先後共准撥過三萬五千元核與本省預算所列數目相差懸殊以致各項政費每月不敷支付積欠甚鉅業經本廳除派員前往該局提取外特函請該局查照撥付以資支應

三、包商認辦本省補徵土絲原料繭改進費特捐

查本省補徵土絲原料繭改進費特捐擬予包商認辦一案前經呈奉 財政部及 省政府核准擬會同建設廳妥籌承包辦法復據浙江省乾商特捐徵收局局長吳希翰轉呈杭州絲業同業公會理事長吳汝賢原呈及認辦書一件呈請認辦是項費捐等情前來當經本廳與建設廳會核該商認額大致適當惟認辦書內所列各條尙欠完善經由建設廳分別修正並經本廳令飭特捐局遵照修正各點轉飭該商重行繕具呈核嗣據該局傳據該商繕呈到廳查是項認辦書既經遵照修正各點分別辦理尙無不合是以准予該商認辦一年並令委該商爲浙江省補徵土絲原料繭改進費特捐杭嘉湖三屬徵收主任并抄同認辦書分別呈報 省政府暨 財政部審核備案

(三) 擬訂各級徵收機關填發票照呈繳稅單暫行規則呈 省政府備案

查各級徵收機關填寫票照時有錯誤呈繳稅單又復稽延時日本廳爲謀避免上項情弊便於查核起見擬訂浙江省營業稅營業專稅徵收局處填發票照呈繳稅單暫行規則分令遵循并備文檢附該項暫行規則呈送 省政府請予備案以昭鄭重

(四) 呈復 省政府飭查小河黑澤部隊設卡徵稅情形

奉 省政府令飭查小河黑澤部隊在杭市區設卡徵稅情形經令飭杭屬徵收局詳查據復報江漲橋之稅卡及半道紅之分卡均係黑澤部隊主辦以良商復興會名義徵收百貨捐等情查現值商業凋敝稅源枯竭之秋擅設稅所任意苛徵不特有背 中央政府撫



輯休養輕徭薄賦與民更始之德意抑且影響稅務推進有關和運前途自應嚴加澈究除咨警務處飭屬詳查外特先備文呈復仰祈轉飭特派交涉員迅與關係方面交涉制止藉利稅收而蘇民困

(五) 電飭向屠甸鎮推進稅務

查屠甸鎮爲桐鄉轄境商業向稱繁盛之區前以地方不靖稅收停頓現在原駐海甯友軍業已進駐秩序漸趨安定特電飭桐鄉徵收分局商請縣府協助前往該鎮設立辦事處調查徵稅以裕省庫

(六) 規定各徵收局解款辦法

查本年下半年度省款支出增多本廳擬有每半個月發放各機關經費半數之舉際此省庫奇絀之秋端賴徵起稅款按月清解方足以資應用現查各稅局應繳稅款常有延解情事爰特規定辦法分令各級徵收局遵照按旬掃數清解不得積延

(七) 飭將小梅鎮辦事處劃歸吳興分局辦理

據湖屬徵收局長兼吳興分局主任先後電呈應將小梅鎮辦事處劃歸吳興分局辦理各節經核實際情形尙屬切要特令飭自本年八月一日起將該小梅鎮辦事處改由吳興分局接收辦理

(八) 呈省府報告辦理鴉片營業稅經過及奉令審議情形請賜咨飭遵繳以維定案

奉 省府令以准 內政部咨請停徵鴉片營業稅一案轉飭審議具復等因查本省鴉片營業稅啓徵未久除杭市海甯桐鄉三處徵得少數稅款外其他各地烟商藉口奉令停徵拒不遵繳致陷停頓查是項稅收倘獲順利進行每年約可徵得十二萬元於省庫收入不無裨益且此案原係根據財政部地方財政整理會議議決案及營業稅法第十條規定呈准舉辦與戒煙制度綱要並無抵觸之處且完全取之於吸戶純爲地方收入而戒烟局所徵之登記領照費則爲特種收入更無重複之慮當將審議理由及辦理經過等情備文呈復請賜轉咨准飭一律遵繳以維定案

(九) 增加杭州市城站各辦事處經費

浙江省政府八月份工作報告 財政

案據杭屬徵收局呈送杭市分局各辦事處概算書並申述事務繁重原有人員不敷分配等緣由業經察核尚屬實情茲特查照本廳訂定各徵收局所屬辦事處添設人員增加經費辦法按其實際需要酌予添設查驗收稅人員及辦公費並飭重編預算呈核

(十) 呈 財政部請予核發杭屬專稅局添設臨時查驗所經費

查前杭屬專稅局以新茶登場添設臨時查驗所所有開支經費屢據該局呈請核發並經本廳迭呈 財政部請賜察核迄今未蒙示遵茲以該所時屆結束特再呈請 財政部請予核准庶便撥發而資結束

(十一) 委派德清縣監盤委員

查德清縣縣長葉奉 省府委派江良英接充所有該縣前後交代自應照章會算結報業經本廳令委武康縣縣長錢君達為該縣監盤委員負責監盤以重計政

(十二) 奉令轉飭所屬各機關遵照 財政部擬具中央稅收及地方稅收用新舊法幣辦法

奉 省府令轉奉 行政院令據財政部呈以中央儲備銀行成立已逾半載各重要地方分支行及辦事處均經先後擇要設立擬自本年九月一日起所有中央稅收一律收用中儲行發行之法幣及該行之支票至關於一切地方稅收在已經設立中儲行分支行處之地方同樣辦理其未設有中儲行分支行處或新法幣尚未普遍流通之地方暫以舊法幣繳納地方稅以期兼顧令飭屬一體遵照等因已遵令轉飭所屬一體遵照

(十三) 改訂四聯五聯收款書式樣

查本廳前頒收支款項程序所用收款書係三聯式現奉 部令准中儲銀行函改用四聯五聯兩種當經呈報 省府並轉知各機關查照

(十四) 發放省地方各機關八月份上半月經費

本廳為便利各機關支付各項費用計特提先將省地方各機關經費每半月發放一次以便週轉而資應用

(十五) 調整各縣局會計人員

查前委派杭嘉等縣暨吳興營業稅局會計員自到差後對於應辦工作殊多怠忽特予免職令飭聽候調訓並另委派杭嘉湖各屬營業稅營業專稅徵收局會計主任以資調整

(十六) 遵令修正浙江省金庫收支款項暫行程序及書據式樣呈報 省府備案

本廳前頒之收支款項程序經一度修正並將書據式樣呈報 浙江省政府茲復奉令飭指改為修正浙江省金庫收支款項暫行程序業將遵令修正之件呈報備案

(十七) 規定各機關動用節餘轉帳及造報辦法

省政府規定各機關動用節餘轉帳及造報辦法令飭本廳遵照辦理常經本廳轉令各縣政府各徵收局所一體遵辦

(十八) 令發杭市復興物產展覽會概算

省政府令發杭市復興物產展覽會經費概算一案經本廳咨請建設廳辦理轉帳手續以符會計程序

(十九) 規定營業稅營業專稅徵收局暨所屬分局請領經費辦法

杭嘉湖營業稅及營業專稅局請領經費辦法規定於每月二十五日以前造具概算附同請款書彙案呈核經分別令飭遵辦

(二十) 辦理瑪瑙寺習藝所結束

瑪瑙寺習藝所老幼殘廢男女老人等前經本廳委員會同民廳委員攜款前往點名給資遣散或轉送留養業將辦理結束情形呈報省府備案並將奉到 省府指令轉咨請民廳查照

## (六) 建設

(一) 審核杭州市府擬具整理西湖計劃方案

查整理西湖一案前奉省令飭督同市府擬具計劃當即轉飭遵辦茲據該府擬具初步整理西湖計劃方案六項計需國幣四四九五〇元經核均屬切要業已具文呈復 省府鑒核示遵

(二) 呈請撫卹殉難崇德船舶所員丁

查崇德區管理船舶事務所稽查員樊均甫巡丁韓耀庭於本年七月十六日因公赴新市鎮途中遇匪殉難前據該所呈報節經轉呈 省府緝兇並依公務員特種撫卹條例第五條規定請求優予撫卹以慰幽魂

(三) 分別催結通飭查報各案

查本廳關於工商方面之轉飭或通飭查報各案多有日久尙未呈復者政務推進因以阻滯亟應嚴催速報以資次第結束本月內已分別令催免礙政務進行

(四) 擬訂本省各市縣公司商店廉價說賣辦法呈 省核示

查邇來杭市公司商店往往多方廉價說賣以冀牟利不特有背商業道德抑且影響整個市面杭州市政府曾據該市商會呈請依據前建廳預行之取締辦法嚴行取締並轉請核備前來本廳以本省各市縣情形相同殊有採取同樣辦法以昭一致之必要爰經將前建廳訂定之辦法詳加修正呈請省政府核示一俟奉令後即通飭實施

(五) 派員調查杭州市各業同業公會及銀錢業實際情況以憑監督取締

查本廳對於工商各業有監督取締之責杭市爲省會重地尤應嚴行督察以樹模楷本廳有鑒於斯爰擬定調查表式二種派員分赴各業同業公會及銀錢業行號認真查填以明實況而利督進

(六) 徵集各地稻麥及雜糧種子

查茲食糧問題緊張之際對於各種食糧之推廣種植誠屬急要惟食糧種類繁多何者適於種植何者宜於改良自應事前分別詳加研究庶免虛耗而收實效本廳以責職所在業經分向各省市建設廳社會局及中央農事實驗所徵集各種稻麥及雜糧種子藉供研究而資推廣

(七) 成立本年秋期各區蠶業指導所

查秋蠶飼育已屆本廳為指導蠶農改良飼育起見特將杭市七堡海甯硤石及嘉興吳興各地方各設立蠶業指導所並調派原蠶種製造場助理員賀恆李文瑜葉文榮許美英金中敏等五人為各區指導所主任包志穆許瑞霖王惠生周淡監孫麗文張慧聰楊恩李愛明陳婉如徐俐卿周迪聲黃師貞蘇瑞婷劉振梅張景蘭李鑾娥陳玲等十七人為各區蠶業指導所指導員均於本月十八日起令飭分別前往工作矣

(八) 核發蠶業運輸證及銷售蠶種許可證

查本廳管理蠶種銷售暫行辦法第四條規定凡銷售蠶種者須向本廳申請登記核發許可證後方得買賣又第六條規定自省外運入本省之蠶種須先向本廳請領運輸證各等語本月份以放種期屆爰照前項規定辦理分別核發

(九) 派員分駐杭嘉查驗蠶種

查蠶種業已開始運銷本廳為防止私製私運劣種起見特於杭州嘉興兩地派員前往查驗藉昭鄭重而利蠶農

(一〇) 處理扣留蠶種

查本廳自派蠶種查驗員出動後計在杭州查獲嘉興鹿鳴種場不貼合格證蠶種及陸舜容運種運銷地點不符等案三起在嘉興查獲胡叔藩等無證運種案兩起均仍飭原攜種人補具手續邀保領回其有未來應具領者則仍代為保管候領以示體恤

## (七) 教育

### (一) 奉令遵辦全國第二屆教育行政會議之決議案

本年六月間，教育部舉行全國第二屆教育行政會議各項決議案實施辦法，經由 教部頒發到廳，有應本廳計劃推行者，有應轉飭各縣市遵辦者，業經分別遵辦。

### (二) 轉飭所屬嚴防共匪吸收男女青年

奉 省政府令，以其匪在鹽城所設立之杭大第五分校，及魯迅藝術學院華中分院，利用畢業員生分函親友吸收男女青年，應嚴加防範，藉塞洪流，本廳奉令後業經轉飭各縣市各學校，嚴密防範，以遏亂萌。

### (三) 刊發各校鉛記

本廳以省立縣立各中學暨改組之各級中學校應需頒發鉛記，以資啓用，業經遵照規程規定，呈奉 省令准予刊發，並通飭各校派員具領，仍將舊鉛記截角繳銷。

### (四) 劃一中小學校開學日期

目前暑假行將屆滿，各中小學校招生均已竣事，茲爲劃一開學日期起見，特令飭省立各學校暨各市縣教育機關，依照教育部規定行事日程，小學應於本月二十二日開學，二十四日上課，中學應於本月二十五日開學，以資一律。

### (五) 辦理作新學舍保管結束事宜

本省作新學舍，前經省府會議決議停辦，並將原址充作省立杭州高級中學校舍，至於該學舍原有器具，應發交杭州高級中學接收，業經令飭該學舍保管員段炳志，儘八月底移交清楚，茲據該員將辦理結束情形連同帳目具報到廳，轉呈 省府核查。

(六) 整頓各縣教育經費保持獨立以期發展教育事業

目前本省各縣市教育經費，全賴部款補助，各縣能自籌若干數目，多諱莫如深，事變以前，地方教育經費，向以出賦爲大宗，第田賦正稅各縣啓徵若干尚無確數具報，則附稅更難統計，以致各縣地方教育經費收支情形紊亂已極，即部撥補助費，恐亦難免有擅事移挪情事。欲謀整頓地方教育經費，先須將各縣整個經費收入，詳加整理，努力開源，俾各縣地方教育經費漸次擴充，並保持獨立，其已籌得之經費，固不得任意挪移，即應籌而未籌者，亦應銳意規劃，庶幾縣籌教費日益增多，教育事業日漸推進，業經呈省鑒核，一俟核准，即可着手整頓。

(七) 呈請將省立兩初級職業學校經常費在提存十分之一職業教育經費項下支給

本省本年度籌設海甯暨吳興兩初級職業學校，呈奉部令准在本省地方教育補助費提存十分之一職教經費項下分別撥給該兩初級職業學校開辦費。惟本省財政極度困難，以致該兩初級職業學校之經常費無着，業經呈部請在提存十分之一職教經費項下自本年八月份起按月撥發，以資支應。

(八) 令飭各校館場編造三十年度修繕費概算

三十年度各校館場因修繕房屋，勢須臨時支出，業經核定各校館場概數，令飭尅日編造支出概算呈廳，以憑核奪。

(九) 撥給中國兒童教育協會浙江省分會舉辦之童版學校補助費

本廳對於中國兒童教育協會浙江省分會擬辦之童版學校一所，並擬試行童版小本貸款，使貧苦兒童得以充當小販謀生，同時施以健全公民之訓練，授以生活必需之知能，造就學行兼優之小國民，請求按月撥款補助，以事關扶助兒童教育，准予按月在地方教育補助費節餘金項下撥給補助，業經呈省備案，並轉飭該會知照。

(十) 委任浙江省西湖博物館長

前經日方交還之西湖博物館，對於館長人選，因一時難覓相當人才，派本廳第四科科長張亞暫行兼代。茲擬委繆端

生爲浙江省西湖博物館館長，業經提交省政會議決議通過。

(十一) 令飭各縣保送優秀學生投考省立杭州師範學校

省立杭州師範學校爲本省訓練小學健全師資之唯一機關，招收學生自宜普及於各縣，俾畢業後各自服務桑梓，易收改進本省基本教育之效。本廳業經分配各縣應行保送優秀學生投考類數，令飭遵辦。

(十二) 令飭職業學校遵照部令利用原有師資設備附設職業補習班

奉教育部令，以各地職業學校，應負推行職業教育之任，對於已從事於職業之青年及成人，亦宜兼籌並顧，應用原有師資設備，附設職業補習班，就民衆業餘時間，授以職業知能，業經令飭省立職業學校遵辦。

(十三) 整飭本省中等以上學校學生服裝

本廳以本省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爲社會優秀分子，而所穿之服裝，大都均不齊全，實屬有礙觀瞻，茲爲整頓起見，特令各學校暨各縣市轉飭各中等學校學生，一律穿着制服。

(十四) 改訂浙江省立中等以上學校徵收學生費用表

浙江省立中等以上學校徵收學生費用暫行辦法，前經本廳呈准備案，並通令施行在案。邇來物價驟增，各校依照前定徵收學生各項費用勢感不敷，亟待改訂，略予增加，俾資支應。業將該項改訂徵收學生費用表令發各校遵照，並呈省政府備案。

(十五) 辦理小學教員檢定事宜

本屆本省小學教員檢定報名日期，原定七月一日起至三十一日止，後經延期十日至八月十日止。報名者有七百餘人，由檢定委員會審查資格完竣，計受無試驗檢定者，四百八十一名，有試驗檢定者，二百二十八名，除逕函通知外，並於本月十九、二十日，派本廳督學翁介夫岳朝陽秘書陸仲漁分赴杭州、嘉興、吳興、各檢定區主試。



(十六) 舉行小學教員暑期講習會休業儀式

本廳主辦浙江省小學教員暑期講習會，於七月十五日開始訓練，講習期間為三星期，於八月二日期滿，是日下午，仍在新民路省立杭州初級中學舉行休業式，出席各機關長官暨來賓及學員二百餘人，並發給證書，分令所屬各縣市儘先聘用本屆講習會聽講學員，以示優異。

(十七) 令飭各縣市委用小學校長應即遵照規程呈核

浙江省各縣市小學校長教員任免及待遇暫行規程，前經本廳訂頒通飭施行在案。各縣市每學期委用各小學校校長，應即遵照規程，彙報備案，中途如有變更，亦應隨時呈報，以憑查核，業經令飭切實遵辦。

(十八) 訂定改良習俗綱要通令各民教機關負責提倡

茲以和平基礎甫經奠定，各項復興建設，正待積極推進，在此時際，凡屬國民應節省財力物力以供正用，乃環顧本省風俗習尚，反較戰前為奢靡，本廳負教育之責，應為社會倡導，特訂定改良習俗綱要，通令各民教機關負責提倡，以期挽救頹風。

(十九) 頒發浙江省行政機關及教育機關附設民衆學校暫行辦法

茲為肅清本省文盲推進識字教育起見，擬訂浙江省行政機關及教育機關附設民衆學校暫行辦法，呈奉 省府核准，咨 部備案在案，現值三十年度開始之際，各行政機關及教育機關，亟應廣為附設，藉收減少文盲之效，業將該項辦法頒發各機關，令仰遵照。

(二十) 擬訂浙江省教育廳社會教育實施委員會組織規程

本廳為推進全省社會教育，並加強實施效率起見，爰遵照 部頒省市及縣市社會教育實施委員會組織要點，擬訂浙江省教育廳社會教育實施委員會組織規程，業經呈 部鑒核。

浙江省政府八月份工作報告 教育

(二十一) 令飭各縣市安定社教經費推進社教事業

奉 教育部令，以各地社教事業，有因經費支配不均與積欠，地方教育行政人員行為不足以資領導，及社教機關本身冗員過多，以致影響事業之推進，應隨時嚴加注意，並設法調整，務使社教經費得以安定，社教事業次第設施。業經轉飭各縣市，切實遵照辦理具報。

## (八) 警務

### (一) 檢閱警察總隊

本處以警察總隊第一隊派駐紹興期間尙能盡職爰於七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由處長在該總隊部操場集合全體官警舉行檢閱並訓話勉勵

### (二) 頒發七月份警米

查七月份警米業由本處墊繳價款向糧管委會浙辦事處領到除押袋費每石增加三元外其餘數量價值與上月相同經已仍照向例分配分發各長警領食在案

### (三) 吳興海鹽兩縣七月份警米無法運回准其轉讓省垣各長警購食

據吳興海鹽兩縣警察局先後呈報近因匪擾甚熾省縣之間交通阻塞七月份應領警米運輸困難請予設法等情到處查按月發給廉米原爲物價高昂警餉微薄稍事津貼以期輕減長警担负自宜使其同治實惠俾能安心服務以副政府體卹之本旨據呈前情經籌維至再似非予以設法難免厚彼薄此致欠公允之弊惟是項廉米月僅七百石平均支配每一長警只能得一斗四升並不足敷一月食用該兩縣無法運回之七月份警米准予就近讓與省警局警察總隊警教所等長警購食並由處核定其價每石較原價〔六十元〕增給二十元其增給之款則由該兩局攤回平均分發所屬長警作爲津貼而購食是項食米之長警雖增給米價較諸市售仍廉不少如此受售兩方均佔其益核與利益均沾之旨尙無不合業將辦理情形呈報部府督核備查

### (四) 增設兩派出所

據杭縣警察局呈以三墩警所准當地友軍囑設大港橋派出所已由商會集資在該地築成堡壘並經撥派長警一班前往駐紮又據富陽縣警局呈報友軍囑設新橋派出所已抽警一班前往駐守等情據經先後呈報部府督核

浙江省政府八月份工作報告 警務

二四

(五) 長警實地演習戰鬥

查本省環境特殊長警時有出發征剿等勤務前經令飭所屬對於野外實地戰鬥等事務須督同長警加緊演習茲據警察總隊呈報連令會同省警局員警演習戰鬥經過情形附具演習報告表祈察核等情到處據已轉報部府鑒核備查

(六) 國府改革行政機構連部電飭屬安維地方治安

奉警政部電以國府改革行政機構仰飭屬安心服務努力負責等因遵已轉飭所屬各局所隊遵照安維地方治安並告誡所屬安心服務非有特殊重要事項不得擅離職守在案

(七) 代訓補充士兵

准杭州特務機關函送補充兵七十八名囑代訓練一案准經轉飭警教所遵辦並分呈部府副據該所呈報是項華籍士兵業於七月二十六日起在所代為訓練期滿已由太田部隊派員領回轉赴紹興服務據轉報部府鑒核備查

(八) 派員赴紹興招募學警

據警教所具代電呈報因省垣招募學警不易已商由川手總教官徵得特務機關同意派中隊長周斌等偕同三隅教官於八月九日赴紹興招募第二十四屆學警二百名等情除飭將招募情形隨時報查外經已轉報部府鑒核備查

(九) 限期令飭卸任警局所長清結交代

查吳興富陽崇德餘杭等縣卸任警局所長劉達齋王炳宋繼祖朱明修等現在或任本處視察或局隊長所有在縣警局所任內交代逾限已久迄未清結現經本處嚴令限於一個月內趕辦清楚會報核奪如再延宕決予降撤並依法勒追不貸矣

(一〇) 擬定各局所車站輪埠及城門檢查暫行辦法呈部核示

查檢查一職關係重要責任非輕長警於執行上項任務時態度固應和平搜查尤宜細密對於過往民衆不得稍存傲慢致隱警譽其服務車站輪埠及城門交通隘口者在此物資統制之時更須預防其有故意留難及舞弊賣放等情事本處特擬定浙江省警務

處所屬各局所車站輪埠及城門檢查暫行辦法一種已呈請警政部核示施行在案

(一) 辦理本月份人事動態

本處秘書吳瑞伯辭職照准委任周學書爲科員劉心宇爲辦事員情報員周頤卿提升爲辦事員辦事員俞步青提升爲科員警士教練所委陳俊爲中隊長分隊長金家堯與警察總隊分隊長裴承祖對調服務警察總隊附兼第一隊隊長李備武另有任用總隊附遺缺以省會警察局長吳廷燾暫兼第一隊長遺缺委任袁玉璋接充第二隊長殷季之調充本處視察遺缺調委桐鄉縣警察局濮院警察所長薛國周接充省會警察局派中央警校水警班學員徐俊文歐陽誠爲水巡隊實習員第二科長張韶葆免職遺缺以南區分局長張展翼接充遞遺南區分局長一缺調督察員陳瑞璋試署西湖區分局長趙允中免職遺缺令調北區分局長鄭輔仁抵補杭縣警察局第二課長趙瑩白與三墩警察所長陳治平對調服務嘉興縣警察局派中央警校水警班學員張濤程光明爲水巡隊實習員課員鄭文鼎調充東柵口分駐所巡官遺缺令委王慶雲代理城中區警察所所員許鑾調充海鹽縣警察局課員嘉善警察局派警校水警班江昇爲水巡隊實習員平湖警察局派警校水警班學員張恆龍周長鶴爲水巡隊實習員吳興縣警察局派警校水警班學員黃浦爲水巡隊實習員善山警察所所員陸純給辭職遺缺以雇員吳福鋪升充雙林警察所所員范振聲辭職遺缺令調城中區警察所所員劉孝英接充海甯警察局課員杜德祥因病辭職缺以該所所員陳壽柏接充袁化警察所所員陳學儒撤職遺缺令調課員馬頌賢代理餘杭警察局城區警察所巡官周玉柱辭職武康警察局城區警察所所員劉家猷暫代本局第二課課長崇德警察局派警校水警班學員張廷順王有齡爲水巡隊實習員委任黃德安爲課員海鹽警察局城區警察所巡官張壽椿辭職桐鄉警察局青鎮警察所所員翁麟文調委杭縣警察局服務員遺缺令調課員范正民接充委吳有生爲課員城區警察所所員滕永生調充平湖警察局服務員蕭山警察局長河警察所所長楊益三撤職遺缺令委范志武接充

(二) 調查主要食用物品價格

奉部令以近來各地物價日趨高昂推其原因不外運輸不能暢達供求有失平衡與夫商賈囤積居奇操縱牟利在在均足助成

漲風欲圖平抑物價厥應明瞭各地物資供求狀況及物價漲落情形茲經訂定調查表一種飭即按月查填具報藉供籌劃改善等因業經轉令各警察局遵照辦理

(一三) 調查各地方部隊及武裝團體編組情形

奉省令以准軍政部咨為各省地方部隊及武裝團體之編組情形本部無案可稽應請將所屬保安隊自衛團及其他由地方組織之武裝團體等編組情形查明列表咨復等由遞轉下處業經轉令各警察局遵照查明列表具報以備核轉

(一四) 協助保護稅收機關

准財政廳函以本省營業稅營業專稅業經設局繼續徵收茲為稅務推進便利經訂定徵收機關區域地名表希即飭屬隨時協助切實保護等由過處業經轉令各警察局遵照隨時協助保護以利稅收

(一五) 遵令整飭各地運肥時間及取締情形

奉警政部令以各地挑運糞肥每有不加掩蔽隨時通過市衢有害衛生及觀瞻特予規定辦法飭遵照等因即經令飭各市縣警察局認真取締並呈復警政部鑒核

(一六) 令飭舉行清潔大掃除以重衛生

據海甯警察局呈報定於八月一日舉行清潔大掃除並製標語五千張分發所屬張貼以期喚起民衆注意養成清潔習慣等情經令飭切實辦理隨時曉諭民衆注意清潔以維健康

(一七) 敵軍襲擊縣城市鎮及隨軍出發討伐案件

據杭縣警察局電陳八月五日上午一時突有匪偽三十餘名各持長短槍械由蕭家橋向相公廟派出所猛力襲擊經三墩警察所長陳治平派所員王逸民率警馳往協助雙方接觸約一小時始將匪偽擊退又據嘉興縣警察局電陳八月八日下午七時許淪軍第六十二師楊團余營及忠義救國軍約一千餘人攜帶重機關槍七挺輕機關槍二十五挺迫擊炮兩門圍攻新塍鎮經該鎮警察所

自衛團竭力抵禦卒因彈盡援絕至翌日天明六時許途告失陷王店警察所長兼團長李貫君新騰警所巡官李長有及長警官兵等約五十餘人均被綁去又據崇德縣警察局呈報八月四日上午二時五十分突有滄軍自石沈鎮西一里外橫河涇地方連發機關槍迫擊炮向木場橋步哨線襲擊經警會同友軍拚力抵禦激戰約四十五分鐘敵漸不支紛向西北五行涇方面退去至八月五日上午三時又有滄軍約七八十人在鎮西市梢外以步槍機關槍向鎮內掃射經警協助友軍還擊相持約半小時敵乃退去又據平湖警察局長報八月十四日下午九時派長警三十名伏役三十名由水巡隊隊員陳復謀員孫劍衡巡官楊樑等率領隨同連絡官酒井暨友軍西山部隊出發風嘴橋栖新窠新豐等處討伐當在栖柵附近洪家浜三十三師師部內查獲軍用品多件由友軍取出並將房屋焚燬又據海甯警察局呈報八月十一日直轄硤石分駐所巡官陳壽柏派警長阮祖興等隨同海甯部隊連絡官山木出發馬橋附近督修袁硤公路詎下午二時四十分修築至平隴廟地方匪分左右兩翼包抄我斃工長警經我警先將右翼擊退左翼直戰至下午六時許匪始不支而退又據平湖縣警察局呈報八月十二日上午二時許有滄軍三十二師一部約三四百人攜帶小鋼炮機關槍步槍等由虹霓堰西吳坎暨淡水橋兩處向城中猛襲經警會同友軍海陸部隊出發還擊約歷一小時敵漸不支向西逃竄現盤踞離城二十餘里之嘉屬新窠附近又據長興警察局呈報八月十九日派巡官潘夢華率領長警二十五名會同友軍五十餘名出發雉山嶺磨盤山等處討伐經友軍先向西峯壩符家橋用鋼炮機關槍轟擊一面奮勇前進嚴密搜索匪已遠颺詎料離開村落時突有潛伏匪偽以機關槍向我方射擊經藤本隊長指揮士兵還擊該官警等亦以步槍猛射敵始退去又據崇德縣警察局呈報八月十九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匪偽百餘人同時在司馬高橋及占齊橋地方以機關槍木壳槍向南門掃射經警鎮靜還擊相持約一小時許匪始向東抄原路潰退又據武康縣警察局電陳八月二十六日上午二時三十分滄軍六十二師第一八五團用重炮轟毀橋南西門防禦工事侵入市區一時槍炮之聲不絕於耳經警會同友軍猛烈還擊敵始潰退所有橋南分駐所電話機及官警公私服裝悉被擄掠一空警士高仁煥被擄吳金觀被擊傷頭足等部又據餘杭縣警察局電陳八月二十六日上午二時許滄軍江西保安處第十六團第一大隊機關槍中隊步名一百數十名由北門用軍梯爬入襲擊西門友軍步哨雙方接觸巷戰約二小時敵不支而退均經分別轉報在案

(一八) 人民及日籍司機被匪綁架案件

據富陽縣警察局呈報八月二日上午十時許杭州三河洋行運貨汽車一輛駛至長新鄉第一保六家嶺之烏灣裏地方裝運木材至杭突遇便衣匪十餘人手持木壳槍圍繞車身喝禁聲張即將日籍司機人華工頭目一人扶向西南邊山路而去追守備隊聞訊追捕匪已遠颺又據桐鄉縣警察局呈報八月八日上午二時許濮院鎮西市突來口操雜地土音匪徒持槍挨戶洗劫並將洪盛泰南貨號夥友徐如慶錢福棠張有登等三名綁架而去錢杏記雜貨店主錢杏生被匪刀傷頭背各部勢頗危險業經分別轉報並令飭勸限破案營救被綁人出險

(一九) 官警搜獲匪徒藏匿槍彈案件

據嘉興縣警察局呈報水巡隊在竹小匯圩上浮厝內搜獲套筒步槍小徑口步槍各一枝七九子彈三十發惟套筒步槍少準心一顆通條一根稍加修理尚堪應用現上項槍彈均由該局妥為保管又據嘉善縣警察局呈報八月二日水巡隊率警三十名在西塘南柵外短浜地方新從松江天目山搬來之紹興人某甲屋內搜出七九步槍子彈三十一發並在種植玉蜀黍地內抄出短中正步槍三枝現該項槍彈留局備用均經呈部照章給獎

(二〇) 匪徒狙擊警士被劫槍械案件

據嘉興縣警察局電陳八月一日晨王店警察所派警士錢大生雷少全沈德清周玉官等四名協助友軍防疫注射詎十一時許警士錢大生行經南街附近突被便衣匪四名袖出手槍乘隙狙擊殞命並將所攜三八式步槍一枝劫去業經轉報並請將殉職警士照章給卹一面追查失槍在案

(二一) 匪偽破壞交通案件

據嘉興警察局電陳八月十九日下午五時許蘇嘉路火車自王江涇車站開出至嘉興途中在七十六號橋附近出軌旅客職員均有死傷已轉報並飭將死傷人數查報在案



(二二) 富陽縣政府呈報無從徵收警捐

富陽地處前線環境特殊商舖既無居民稀少第一二次核減警費責令市縣籌補案內該縣曾准免籌補茲以本年下半年度警費預算增加各市縣應行籌補經費益鉅爰經飭據該縣政府查復都定十三種警捐仍屬無法徵收據經指令已悉

(二三) 會議整頓各市縣警捐辦法

爲奉府令市縣辦理警捐實際情形如何徵收數目如何亟待查報並飭議擬整頓辦法會呈復核奉經邀集財二廳指派主管人員蒞處與議當以兩次核減警費數爲二萬九千四百零九元現據各縣造送警捐月報表月祇收入一萬七千餘元其不敷之一萬二千餘元大部由其他縣稅項下暫時挪墊而下半年度增餉二萬三千餘元一案事在必行在警捐收入不旺之際究應如何整頓俾收支平衡經決議(一)根據各市縣辦理警捐實際情形由財政廳擬具整頓計劃會同呈復(二)下半年度增加警費案由警務處依照舊例察酌各市縣經濟狀況採酌盈劑虛辦法俟核定後再行飭遵

(二四) 電催市縣政府造報各月份警捐月報表

本處爲稽核各市縣徵收警捐數目曾訂有警捐月報表以憑通飭按月照式填報彙核茲以桐鄉等數縣延不具報即經電催尅日補呈毋再稽遲

(二五) 三十年下半年度增加警費概算奉令核准分別咨呈備案部頌三十年下半年度編造概算標準奉經飭科編造并於呈奉警政部核准後分別咨咨省政府財政廳備案

(二六) 咨送杭縣崇德等縣七月份警捐月報表

各縣應填警捐月報表前經令飭按月填報茲據杭縣崇德兩縣填送七月份前項月報表到處即經咨請財政廳彙案辦理

(二七) 發給杭縣富陽等局槍枝

查槍械爲維持治安利器關係極爲重要各局所隊槍枝精良者固多其損壞不堪使用者業經令飭繳處並陸續送請陸軍第一

司令部軍械處及省警局修理茲據杭縣富陽餘杭等局以防務重要呈請撥發前來當即分別給領以資應用

(二八) 換發警察總隊及德清桐鄉等局彈藥

警察爲防衛地方槍彈一項至爲需要各局所隊子彈尙感不敷凡平日演習以及臨時剿匪需用數量至爲繁夥前經令飭所屬將射餘彈壳繳處以便換發在案現據警察總隊及德清桐鄉等局先後遵令檢繳彈壳請予換發前來當經酌量給領並飭擇節使用不得稍有妄費以重軍實

(二九) 令飭警察總隊送還省警局槍枝彈匣

查警察總隊長警前爲駐防各縣以槍枝一項不敷分配業經令行省警局暫撥該隊三八式步槍二十枝彈盒四十只以資應用在案現在該隊業經陸續回防所有前借槍枝彈盒自應如數送還茲經令據該隊呈稱遵即分別送交省警局點收矣

(三〇) 分發餘杭桐鄉崇德等局長警膠底布鞋

查長警膠底布鞋前奉部發到應當經通飭所屬各局所隊繕具領據派員來處具領並陸續發給在案惟餘杭桐鄉崇德等局尙未領去茲據該局等先後呈請給領前來當經按照各該局現有警額每名各發一雙以資應用並飭於月報表將服裝名稱數目及領用月日分別填列以便查核

(三一) 轉請核銷嘉善警局已逾保存期限服裝

據嘉善善警察局呈稱以二十七八年度長警服裝間由前縣公署熟款製發質料既欠堅紉又因着用期久大都損壞不堪擬請免予列報以資覈實等情當經令飭將服裝名稱數量領用年月以及損壞程度分別列表呈候核奪去後茲據該局遵令另行列表呈報前來察核所陳尙屬實情所列已逾保存期限亦尙符合是否准予核銷業經轉請部示並令該局一俟奉令再行轉飭遵照

(三二) 搜獲滄方私藏械彈情形

案據密報嘉興縣屬七星橋附近有匪徒私藏槍械及該縣城內匿有滄方藍衣社佈置狙擊工作並配置武器各等情據經本處

飭派科員凌雲馬天池等馳往嘉興會同該縣警察局派第三課課長茅西林率警前往湘溪鄉半墩搜查槍械無着並偵得本案主犯黃哲清業已聞風遠颺當在城內城隍廟庫屋上面瓦蓋內搜獲六寸木柄毛瑟手槍一支〔號碼四六九一四三〕子彈五粒彈夾一隻案經呈報省府備查矣

(三三) 令催各縣警局填送政警人員調查表

查本處佈置杭市及各縣情報網一案前特製訂政警人員調查表經以密警四字第一二九號訓令通飭所屬各局限於文到七日内填報在案惟查仍有少數各縣警局未能如限填報殊屬玩延業經本處重申前令嚴催尅日依式填報不得違誤干咎

(三四) 八一三紀念日防範情形

查八一三紀念日省會防務至關重要而匪偽潛伏四郊時思蠢動屆期難保無不良份子假借名義乘機擾亂除由處令飭省會警察局督屬嚴加防範以策安全並將防務配備情形及實施辦法具報查核外一面加派全班情報員分佈本市各通衢要隘嚴密偵防是日地方安謐並未發生事故

(二五) 調整車站稽查員工作

查本市京杭車站逐日往來民衆甚多人色至爲複雜如私帶統制貨物及違禁品等類事件時有發現原派駐站檢查員警不免日久玩生服務瞻循本處爲嚴密檢查及調整工作人員起見特由處加派職員三人第二科二人第四科一人逐日稽查車站旅客往來人數及攜帶物品種類列表報告以憑查核

(三六) 核定各縣警察局情報負責人

查本處調查政警人員一案已先後據所屬各局列表呈報前來茲經核定蕭山縣警察局課員曾國興崇德縣警察局巡官周維新平湖縣警察局巡官楊樑嘉興縣警察局課員葉衡等爲各該縣情報負責人並分別指令知照在案

(三七) 彙編情報

浙江省政府八月份工作報告 警務

查本月份搜集情報均經加以嚴密判斷分別列報者計自警字第二十八號起至警字第五十二號止共編列軍情一六二則政治一七則經濟四則文化一則

(三八) 派員澈查密控案件

據杭市市民密控省警局南區分局長張展翼有勒索清泰路四九一號小呂宋洋貨店情事當經派員密查並傳當事人馬麟海到處詳詢尚無確實證據業將該分局長調充該局第二科科长

(三九) 通飭各局所將原有門燈改易紅色

為強化警政設備暨使人民易於識別起見通飭各局所將原裝置白色門燈改易紅色燈泡外套同色圓罩以示識別而壯觀瞻

(四〇) 派員調查杭市大獅子巷二十一號拆屋案

據報杭市大獅子巷二十一號居戶無照拆屋即派本處視察長劉友華傳知該案當事人蔡春寶等到處盤詰因屋主何振青尚未到案將其暫交省警局留置俟查明真相移送法院訊理

(四一) 履勘整理郊區治安辦事處房屋

本處以整理郊區治安辦事處業已成立爰由處長率同視察長劉友華前往裏西湖查勘前青年團幹部訓練所房屋以作郊區治安辦事處處址并擬鳩工修理即早遷入辦公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三十日出版

浙江省政府公報

第七十六期

定價

每册 四角  
半年 四元  
全年 八元

編輯者

浙江省政府秘書處  
第三科編製股

發行者

浙江省政府秘書處  
第三科編製股

印刷者

新新印刷公司

聯益書局

第十六號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八月二十日出刊

甲 聯益書局

乙 計善 聯益書局

丙 聯益書局

家

金平 八次  
中華圖書公司